

证券代码：300453

证券简称：三鑫医疗

公告编号：2019-088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2月18日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上述投资期限即将于2019年12月31日到期。（详见公司2018年12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上刊载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8-087）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2019年12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银行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创造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自有的闲置资金。

（三）投资额度

使用最高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投资品种和期限

为严格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产品发行主体须提供保本承诺，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

（五）决议有效期

有效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效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根据资金投资计划，按不同期限组合购买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六）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按照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及条件实施。

（七）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八）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为银行，公司与其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分析

（1）尽管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经过严格的评估，能够保证本金安全，属于低风

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经营管理层及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 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的影响分析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的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四、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

理财产品。

2、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

3、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目前经营情况稳定，财务状况稳健，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现金管理收益。公司及子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西三鑫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4日